

大同市浑源县吴城乡基本履职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1	党的建设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 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级党组织的决议，按照统一部署开展党内集中教育，加强政治建设，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	党的建设	按照全面深化改革要求，落实改革任务，推动改革工作，实现改革目标
3	党的建设	加强党委自身建设，抓好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坚持民主集中制和党务公开，抓好“三重一大”事项决策；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扎实开展作风建设，密切联系群众
4	党的建设	负责组织实施乡党委换届，负责党代表推选和选举工作，指导村及以下党组织的成立、调整、撤销、换届选举等工作
5	党的建设	做好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落实党内组织生活制度，开展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提升
6	党的建设	加强党员队伍建设，负责本乡党员的发展、教育、管理、监督、服务，深入开展党内关怀工作
7	党的建设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开展干部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等工作，做好离退休干部和职工的管理和服务保障工作
8	党的建设	落实党管人才工作制度，开展人才引进、培养、服务和管理等工作
9	党的建设	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 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开展党纪学习、宣传及警示教育，推进反腐败工作，落实巡视巡察和审计反馈问题的整改
10	党的建设	开展监督执纪问责，做好党员干部违纪线索排查和案件办理工作；开展政治监督和各类专项整治工作，推动乡村两级监督体系建设
11	党的建设	指导各村建立完善“一约四会”，推动基层群众自治，促进乡风文明建设
12	党的建设	落实统战工作责任制，做好统战工作
13	党的建设	负责辖区村民委员会设立、撤销、范围调整的审核转报，指导村“两委”的规范化建设，做好换届选举、干部配备、教育培训、考核管理、待遇保障及后备干部选拔培养工作

14	党的建设	开展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做好凝聚服务群众工作
15	党的建设	推进社会工作者及志愿者队伍建设和管理，组织开展志愿服务，对不具备登记条件的志愿服务组织进行备案
16	党的建设	落实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开展人大代表选举工作，组织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和建议，做好人大代表联络服务群众工作
17	党的建设	落实政治协商制度，支持保障政协委员参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办理政协提案，优化政协委员履职服务管理
18	党的建设	加强基层工会的组织建设、阵地建设，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做好劳动模范选树和困难职工帮扶工作，组织开展工会活动
19	党的建设	负责本乡团基层组织规范化建设，指导下级团组织开展团员教育管理工作，维护青少年权益，开展团员青年教育、团干部队伍建设等工作
20	党的建设	负责本乡妇联基层组织规范化建设，指导村妇女组织开展工作，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联系服务妇幼群体，开展教育宣传及各类公益活动；负责困境妇女儿童的摸排、关爱、救助保护工作
21	党的建设	负责辖区内残联的规范化建设和管理服务，对接县科协、县红十字会、县计划生育协会，做好相关群体服务保障工作
22	党的建设	负责本乡征兵宣传动员、报名登记、组织协调和材料报送等工作
23	经济发展	落实上级经济工作部署，制定实施本乡经济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24	经济发展	积极培育、支持农牧产品流通和电商、快递行业的发展，促进商贸物流和服务业发展
25	经济发展	负责产业项目的招商引资，负责落地项目实施的服务保障
26	经济发展	优化营商环境，服务辖区企业，提供惠企政策咨询，加大项目用地、水电供应、用工支持等要素保障
27	经济发展	开展经济普查、人口普查、人口抽样调查、农业普查工作，指导村开展普查调查工作，开展农村经济数据监测、组织上报，组织企业开展劳动工资统计
28	经济发展	负责指导村级组织规范管理集体“三资”，对“三资”管理工作开展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依规执行农村会计委托制度，全面落实村账乡管

29	经济发展	负责各类专项资金的使用监管
30	经济发展	推进本乡产业结构调整，培育发展大棚种植、小杂粮种植等特色农业产业，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优化产业结构，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31	民生服务	宣传人口和积极生育法律、法规，负责生育服务登记，计生家庭奖励扶助申请的初审、信息录入、动态监测
32	民生服务	宣传普及公共卫生知识，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制定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组织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负责做好分散隔离、宣传引导等相关工作，并及时收集、核实、报送相关信息
33	民生服务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宣传普及卫生保健知识；加强环境卫生建设，组织开展群众性卫生与健康活动
34	民生服务	负责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和日常管理工作，普及健康科学知识，加强健康教育工作及专业人才培养，指导各村组织居民开展体育和全民健身活动
35	民生服务	负责本乡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建立好独居、空巢、失能、重残特殊家庭老年人台账，摸排统计经济困难老年人，核查失能老年人家庭情况，提供探访关爱服务；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关心关爱工作
36	民生服务	推动机构养老和居家养老工作，推动本乡老年食堂、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正常运行
37	民生服务	开展特困供养政策宣传，负责特困供养人员救助的申请受理、资格审核确认及动态监测工作
38	民生服务	开展社会救助工作，对困难群众提供生活保障和帮扶支持
39	民生服务	协调引导慈善组织、志愿者依法开展或者参与募捐和救助等慈善活动，开展群众性互助互济活动，为捐赠款物分配送达、信息统计等提供服务
40	平安法治	开展常态化法治宣传教育，指导、支持和帮助村民委员会开展普法宣传
41	平安法治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法治阵地建设，开展公共法律服务
42	平安法治	负责行政复议案件的答复和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等工作，落实合法性审查，推进依法履职
43	平安法治	按规定做好信访工作

44	平安法治	加强基层网格员队伍建设，落实网格化治理制度，推进网格阵地建设，指导村加强网格化服务管理相关工作，做好网格员考核、教育、管理等工作
45	乡村振兴	负责推广优种畜禽及产品，优化养殖产业结构
46	乡村振兴	负责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开展农村家庭土地承包经营权和农村集体土地承包经营权合同管理 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土地流转的办理审核备案工作
47	乡村振兴	负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经营管理的监督工作，培育农村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48	乡村振兴	谋划本乡乡村振兴项目，开展项目申报、建设、验收、资料归档、资产移交、后期运营管护等工作
49	乡村振兴	负责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统筹推进全乡人居环境整治，开展美丽庭院建设、“六乱”整治、拆违治乱、垃圾污水治理等专项工程
50	乡村振兴	开展常态化防返贫动态监测工作,通过网格员排查、群众申报、部门筛查等方式，及时发现因病、因灾、突发事件、经营亏损等导致家庭收入严重下降的生活困难农户，将其纳入监测对象,动态开展信息系统数据录入和维护工作
51	乡村振兴	对脱贫户及监测户组织开展教育帮扶、金融帮扶、消费帮扶、驻村帮扶和社会帮扶等工作，负责以工代赈项目申报
52	乡村振兴	加强农村人才队伍建设。培育农业科技、经营管理、法律服务、社会工作、乡村文化等方面的优秀人才
53	乡村振兴	负责脱贫人口就业补贴管理工作，包括：脱贫人口交通补贴和稳岗补贴的审核、发放、流程简化及问题整改
54	乡村振兴	落实光伏扶贫电站运营及收益管理，推进资金分配、系统更新与公益岗规范自查，确保合规运行
55	乡村振兴	负责辖区内农村宅基地、建房规划审批和日常管理。对未依法取得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责令停止建设、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可以拆除
56	乡村振兴	推广“万亩田”小杂粮和胡麻油等特色农产品
57	生态环保	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日常巡查和群众举报线索的核查，做好节能减排工作，负责本辖区的环境质量
58	生态环保	负责野生动植物保护的宣传教育和科学知识普及工作，发现违法问题及时制止并上报

59	生态环保	落实林长制工作，开展森林保护的宣传教育和巡护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制止并上报
60	生态环保	落实河长制工作，开展宣传教育，加强河道巡护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制止并上报
61	城乡建设	负责编制乡国土空间规划及村庄发展规划
62	城乡建设	落实乡村两级路长制，负责乡道村道建设规划的编制、建设、养护和管理工作
63	城乡建设	负责人畜饮水工程的日常维修养护，监督指导各村水利设施、设备的运行维护管理
64	城乡建设	开展拟征收土地的入户摸底调查，负责本辖区房屋拆迁安置补偿和土地附着物的清障补偿工作
65	文化和旅游	负责全乡文旅项目规划、建设等工作，深入挖掘乡村特色和旅游资源，举办乡村文化旅游节，进一步促进农文旅产业融合发展
66	文化和旅游	开展辖区内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工作，整合公共文化服务资源，加强阵地管理和队伍建设，组织开展送戏下乡、送电影下乡等各类文化艺术体育活动
67	文化和旅游	支持和发展我乡旅游，深入挖掘吴城杏花文化，打造我乡春季白色花海、夏季绿色采摘、秋季漫步红叶、冬季白雪挂枝的沿线“杏乡游”，依托吴城乡独有的杏花文化全面推动吴城乡文旅发展
68	文化和旅游	做好吴城乡“闹红火”、“耍故事”、“踢鼓子秧歌”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宣传、保护、传承
69	行政执法	对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物质行为的处罚
70	行政执法	对随意倾倒、抛撒、堆放或者焚烧生活垃圾的行为的处罚
71	行政执法	对单位和个人随意倾倒、抛撒或者堆放建筑垃圾的行为的处罚
72	行政执法	对本乡域违反规定野外用火的行为的处罚
73	行政执法	对在文物建筑保护范围内吸烟、燃放烟花爆竹、点放孔明灯等使用明火行为的处罚（依法适用简易程序的）

74	行政执法	对违反规定收购、加工、运输明知是盗伐、滥伐等非法来源木材的行为的处罚
75	行政执法	对弄虚作假、虚报冒领补助资金的行为的处罚
76	行政执法	对违反规定拒绝接受森林防火检查或者接到森林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逾期不消除火灾隐患的行为的处罚
77	综合政务	负责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开展办公用房、公务用车、机关设施设备、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等工作
78	综合政务	负责档案日常收集、整理、归档等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村档案管理工作
79	综合政务	负责财务管理、财政预决算管理、资产资金监管、内部审计监督
80	综合政务	严格落实工作人员请销假制度,落实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对各类紧急、重大、突发事件及时上报并协助处理
81	综合政务	负责政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导村务公开工作
82	综合政务	负责权限范围内12345热线群众反映问题的办理、回复工作
83	综合政务	负责公文收发、流转,材料撰写、信息编报、会务保障、印章管理、人事管理等机关日常事物性工作
84	综合政务	依法依规出具法人和自然人所需证明、鉴定